

江苏金盛陶瓷科技有限公司

业绩承诺实现情况专项审核报告

信会师报字[2019]第 ZC50006 号



关于江苏金盛陶瓷科技有限公司 业绩承诺实现情况专项审核报告

本所函件编号：信会师报字[2019]第 ZC50006 号

江苏金盛陶瓷科技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审核了后附的江苏金盛陶瓷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盛陶瓷”)管理层编制的《江苏金盛陶瓷科技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关于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说明》。

一、管理层的责任

金盛陶瓷管理层的责任是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规定，编制《江苏金盛陶瓷科技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关于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说明》，并负责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以及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核工作的基础上对《江苏金盛陶瓷科技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关于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说明》发表审核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审核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审核工作，以对《江苏金盛陶瓷科技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关于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说明》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审核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检查会计记录、重新计算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审核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三、审核意见



我们认为，金盛陶瓷《江苏金盛陶瓷科技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关于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说明》已经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金盛陶瓷 2018 年度业绩承诺的实现情况。



中国注册会计师：裘小燕



中国注册会计师：简乾



中国·上海

二〇一九年二月二十六日

江苏金盛陶瓷科技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关于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说明

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令第 109 号）的有关规定，江苏金盛陶瓷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金盛陶瓷”），编制了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的《关于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说明》。本说明仅供本公司 2018 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不适用于其他用途。

一、 重大资产重组的基本情况

2017 年 9 月 18 日，山东国瓷功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瓷材料”）与冯志峰、朱国新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国瓷材料使用现金 8,300 万元收购由冯志峰、朱国新持有的金盛陶瓷 100% 股权，收购完成后，金盛陶瓷将成为国瓷材料的全资子公司。经 2017 年 9 月 18 日召开的第三届第十八次董事会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收购江苏金盛陶瓷科技有限公司 100% 股权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中通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本次交易标的公司金盛陶瓷截止 2017 年 6 月 30 日资产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中通苏评报字（2017）第 125 号《山东国瓷功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江苏金盛陶瓷科技有限公司股权事宜所涉及该公司股东全部权益项目资产评估报告》。根据评估报告，金盛陶瓷评估基准日 2017 年 6 月 30 日股东全部权益的评估价值为 8,361.67 万元，交易双方商定交易对价为 8,300 万元。

2017 年 10 月 19 日金盛陶瓷完成工商注册变更，股权登记变更为国瓷材料持有 100% 股权。

二、 业绩承诺实现情况

（一） 业绩承诺情况

国瓷材料在进行重大资产重组时，交易双方于 2017 年 9 月 18 日签署《业绩承诺补偿协议》。冯志峰、朱国新承诺本公司 2017 年度、2018 年度与 2019 年度经审计的税后净利润分别不低于人民币 800 万元、1,000 万元以及 1,200 万元；或者三年合计净利润不少于 3,000 万元人民币，上述净利润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较低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为计算依据。

如果在协议约定的业绩承诺期间内，本公司实际实现的净利润低于冯志峰、朱国新的业绩承诺，则冯志峰、朱国新应对国瓷材料进行补偿：

当期应补偿总金额=截至当期期末累计承诺净利润数－截至当期期末累计实际净利润数。

（二） 业绩承诺实现情况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江苏金盛陶瓷科技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9]第 ZC50005 号审计报告，经审计本公司 2018 年度实现净利润 15,114,929.93 元。

项 目	承诺数	实现数	差异数	完成率
净利润	10,000,000.00	15,114,929.93	5,090,329.75	151.15%
减：非经常性损益	---	720,514.01	---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000,000.00	14,394,415.92	4,394,415.92	143.94%

（三） 业绩承诺结论

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 2018 年度业绩承诺已实现。

江苏金盛陶瓷科技有限公司
(盖章)

二〇一九年二月二十六日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1568093764U

证照编号 01000000201808150101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执行事务合伙人 朱建弟

成立日期 2011年1月24日

合伙期限 2011年1月24日至不约定期限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企业经营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件经营】



登记机关

2018年08月15日





证书序号: 0001247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朱建弟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制

执业证书编号: 310000006

批准执业文号: 沪财会〔2000〕26号(转制批文 沪财会[2010]82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00年6月13日(转制日期 2010年12月31日)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八年六月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证书序号: 000194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 批准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 朱建弟



证书号: 34

发证时间: 二〇〇九年七月十七日

证书有效期至:

二〇〇九年七月十七日



姓名 袁小燕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64-03-23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440105640323034
 Identity card No.



袁小燕(440100110007), 已通过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2017年任职资格检查。通过文号: 粤注协(2017) 54号。



袁小燕(440100110007), 已通过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2018年任职资格检查。通过文号: 粤注协(2018) 68号。



证书编号: 440100110007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一九九七年一月一日
Date of Issuance
2011年4月30日换发



中国注册会计师



姓名	简乾
Sex	男
Date of birth	1981-04-17
Working unit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广东分所
Identity card No.	440181198104173611



简乾(310000060557), 已通过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2017年任职资格检查。通过文号: 粤注协〔2017〕54号。



310000060557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310000060557

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14 04 24
年 月 日



简乾(310000060557), 已通过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2018年任职资格检查。通过文号: 粤注协〔2018〕68号。



310000060557